

八達通消費券迎新及轉會獎賞2023
推廣條款及細則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 (「此推廣」) 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 (「八達通公司」) 舉辦及公開予你，即符合此推廣條款及細則合資格條件的八達通公司客戶。
2. 參與此推廣，你將被視為已閱讀、接受及同意受此推廣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3. 八達通發卡條款、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使用條款、及其他由八達通公司於 www.octopus.com.hk 及/或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及細則，均適用於此推廣。
4.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八達通銀包」、「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儲值限額」及「Smart Octopus」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之定義。在此條款和細則中，定義術語的含義同樣適用於定義術語的單數和復數形式。
5. 迎新及轉會獎賞推廣
 - 5.1 此推廣由 2023年6月5日 00:00 (香港時間) 開始至 2023年8月17日 10:00 (香港時間) 結束 (包括首尾兩天)。
 - 5.2 受制於此推廣條款及細則 (包括第5.3、5.5、7及10條)，如你：
 - 5.2.1 於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27日 (包括首尾兩天) 透過香港特區政府 (「政府」) 的中央登記系統 (www.consumptionvoucher.gov.hk) 登記 (「登記」) 你的八達通及八達通號碼，並成功完成登記以領取2023年 (第二期) 消費券計劃 (「2023 (第二期) 消費券」) 的消費券 (「消費券」) (「合資格八達通」)；
 - 5.2.2 從未使用八達通登記以領取2022年 (第二階段) 消費券計劃 (「2022 (第二階段) 消費券」) 的消費券；
 - 5.2.3 包含在2023年7月16日 (「首批合資格客戶」) 或 2023年8月16日 (「次批合資格客戶」) 政府的合資格八達通的2023消費券的消費券登記名單；及
 - 5.2.4 成功將合資格八達通加入你流動裝置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 (i) (就首批合資格客戶而言) 於 2023年7月17日10:00或之前，而你的合資格八達通於2023年7月17日10:00在你流動裝置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登記仍然有效；或 (ii) (就次批合資格客戶而言) 於 2023年8月17日 10:00或之前，而你的合資格八達通於2023年8月17日10:00在你流動裝置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登記仍然有效。

你會被視為迎新及轉會獎賞推廣的成功參加者 (「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 及將獲得存入合資格八達通港幣100元的八達通增值額，如合資格八達通是 Smart Octopus 或港幣50元，如合資格八達通是八達通 (Smart Octopus 除外) (「迎新及轉會獎賞」)。

- 5.3 為免生疑問，合資格八達通應包括如你 (i) (就首批合資格客戶而言) 於 2023年7月17日；或 (ii) (就次批合資格客戶而言) 於 2023年8月17日，在2023消費券登記的八達通已被退回或遺失，或失效，你用以更新你的2023消費券的登記紀錄而再綁定的八達通；或經Apple Wallet, Samsung Pay, Huawei Pay 或八達通App轉移到合資格裝置的Smart Octopus。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於迎新及轉會獎賞推廣中可享迎新及轉會獎賞一次。
- 5.4 迎新及轉會獎賞將供應予你，作為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於 (i) 2023年7月24日開始，直至 2023年8月23日 (香港時間) (包括首尾兩天) 分批發放予首批合資格客戶；及 (ii) 於2023年8月24日開始，直至2023年9月23日 (香港時間) (包括首尾兩天) 分批發放予次批合資格客戶，使用合資格

八達通消費券迎新及轉會獎賞2023

推廣條款及細則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

八達通領取 (「領取期」)。

5.5 對決定以上第5.2.1、第5.2.2及第5.2.3條的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及/或迎新及轉會獎賞推廣資格而言，以政府提供予八達通公司的有關紀錄為準及為最終決定；對決定以上第5.2.4條的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及/或迎新及轉會獎賞資格而言，則以八達通公司的有關紀錄為準及為最終決定。

6. 領取迎新及轉會獎賞詳情

6.1 迎新及轉會獎賞在任何情況下，皆不可轉讓、代付、兌換或更換為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或其他形式之電子幣值。

6.2 你必須於根據 www.octopus.com.hk/collection 之步驟領取迎新及轉會獎賞。

6.3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沒規定八達通公司須就迎新及轉會獎賞的供應而作出通知。雖然如此，若你於有關領取限期前已於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登記你的八達通，及已開啟接收推送通知功能，八達通公司可能會於第5.4條的領取期開始通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向你發出訊息。

6.4 每一合資格八達通可儲值至儲值限額乃根據列於八達通之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倘若你的合資格八達通儲值額已達至現時的港幣3,000元的儲值限額 (如適用)，你必須先把有關八達通內不少於迎新及轉會獎賞之金額的儲值額作消費，方能於第5.4條的領取期內把迎新及轉會獎賞存入。

7. 以下情況，迎新及轉會獎賞將會自行取消並不作任何通知：

7.1 根據此推廣條款及細則，迎新及轉會獎賞未於第5.4條的領取期內用有關八達通領取；或

7.2 倘若在領取迎新及轉會獎賞時或之前，你的有關八達通已被暫停、終止或取消，或因任何原因而失效。

8. 如迎新及轉會獎賞領取後，有關登記被發現造假、被拒、退回及取消，八達通公司擁有獨立及絕對決定權向你收取相等於迎新及轉會獎賞的金額而不作任何通知。

9. 在任何情況下，任何人士不能就此推廣或遇到任何通訊系統故障、中斷、截取、暫停、延遲、停電、損失、無法使用、切割、不正確的數據傳輸或其他故障向八達通公司提出任何申索。

10. 如就參與此推廣被發現有任何懷疑或確實舞弊或欺騙成分，你將可能被取消參與此推廣及獲取迎新及轉會獎賞的資格。

11. 八達通公司有唯一及絕對權利於任何時間更改或修訂此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於八達通公司網頁 www.octopus.com.hk 公佈時即時生效。

12. 八達通公司對於有關此推廣的任何及全部事宜均有最終決定權。

13. 除合資格迎新及轉會獎賞客戶及八達通公司外，其他人士不可藉《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 (香港法例第623章) 執行此推廣條款及細則之條文或享有好處。

14. 任何有關此推廣的查詢或爭議，須於**2023年10月23日**或之前致函八達通公司客戶服務部：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46樓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或傳真至傳真號碼：2266 2211，或致電八達通顧客服務熱線：2266 2222，或電郵至 customerservice@octopus.com.hk 提出。

15.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須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規管及闡釋。

16.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八達通消費券迎新及轉會獎賞2023
推廣條款及細則 (「此推廣條款及細則」)

17.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7.1 八達通公司就此推廣用途於系統中抽取的有關八達通號碼，有關登記紀錄及有關交易資料，將由八達通公司用於 (a) 核實和鑑定你參與此推廣及/或取得迎新及轉會獎賞，(b) 提供迎新及轉會獎賞及 (c) 根據上述第6.3條發出領取迎新及轉會獎賞通知。

17.2 在處理有關此推廣的查詢或爭議時，你將需要向八達通公司提供你的姓名、聯絡資料 (例如電話號碼及/或地址)、有關八達通號碼及/或有關爭議交易的資料。若你未能向八達通公司提供所需資料，則八達通公司可能無法處理此推廣之相關查詢或爭議。

17.3 為此推廣前述用途而收集、獲得及接收的資料，將於**2023年11月23日**前銷毀。